

北京大学数学科学学院和北京国际数学研究中心

2021 年“申请-考核制”博士研究生招生说明

北京大学数学科学学院和北京国际数学研究中心 2021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将采用直接攻读博士学位、硕博连读、和“申请-考核制”三种方式进行。其中“申请-考核制”的具体招生办法如下：

一、 组织机构

1. 数学科学学院和北京国际数学研究中心共同成立博士生招生工作小组，负责数学学科招生工作的领导、组织与实施。

2. 数学科学学院和北京国际数学研究中心各专业招生专家组负责对具备考核资格的人员进行专业知识、学术水平和创新能力等方面的全面考核，确定通过考核者及拟录取名单。

二、 申请条件

1. 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具有正确的政治方向，热爱祖国，愿意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遵守法律、法规和学校的规章制度，品行端正。

2. 报名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须符合以下条件之一：

(1) 已获得硕士或博士学位；

(2) 应届硕士毕业生（须在录取当年入学前取得硕士学位；在国（境）外院校取得学位者，还须在录取当年入学前取得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国（境）外学历学位认证书》）；

(3) 获得学士学位满 6 年（从获得学士学位之日算起到博士生入学之日）的人员，可按照同等学力身份报考（以同等学力身份报考者，须在报考学科、专业或相近研究领域的全国核心期刊上已发表 2 篇以上学术论文（以第一或第二作者），或已获得省、部级以上与报考学科相关的科研成果奖励（排名前 5 名））。

3. 身心健康状况符合北京大学研究生入学体检要求。

三、 申请流程

1. 网上报名

网上报名时间：2020 年 10 月 14 日 12:00 至 12 月 4 日 12:00。

申请人应在规定的报名时间内登录北大研招网（网址：

<https://admission.pku.edu.cn/applications/>）进行报名并上传相关材料，网上报名具体办法详见博士研究生报名公告（网址：

<https://admission.pku.edu.cn/zsxx/bszs/bssqkh/index.htm>)；报名费用为每个报考志愿 200 元，须于学院规定的报名时间内在北大研招网在线支付；一旦缴费成功，报名费用不予退还。

本院只允许考生报考 1 个志愿，请慎重填报。

申请人应当对本人网上报名信息进行认真核对。学院收到申请人报名材料后，该申请人的报名信息一律不作修改。因申请人填写错误引起的一切后果由其自行承担。

2. 纸质材料提交

纸质材料接收截止时间为 2020 年 12 月 16 日 17:00，申请者请按如下要求提交申请材料（申请材料一经收到，恕不退还，请自行存底）：

(1) 北京大学 2021 年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报考登记表：网上报名并缴费成功后，方可**在报名网站下载报考登记表，打印后须在第 2 页和第 3 页上签署本人姓名。**

(2) 身份证复印件。

(3) 最高学历、学位证书复印件（应届硕士毕业生须提交所在培养单位研究生院或研究生部的证明信，入学前须补交学历和学位证书复印件，审核通过后方可报到注册；只有学位证书而无毕业证书者，报名时须提交硕士或博士学位证书复印件；学历学位证书在国（境）外院校获得者，须提交由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国（境）外学历学位认证书》复印件）。

(4) 本科毕业院校以及硕士毕业（或在校）院校的正式成绩单原件。

(5) 硕士学位论文（应届硕士毕业生可提供学位论文摘要和论文目录等）、已发表或已被接收的学术论文复印件（已接收但未正式发表的论文须提供导师签字、培养单位盖章的接收函复印件）。

(6) 个人陈述（含对报考学科专业的认识、拟定研究计划，3000 字左右，模板下载网址：<https://admission.pku.edu.cn/zsxx/bszs/bssqkh/index.htm>）。

(7) 两封专家推荐信，须分别密封并由推荐专家在封口骑缝处签字（专家须为所报考学科专业领域内的副教授（含）以上或具有相当专业技术职称者，模板下载网址：<https://admission.pku.edu.cn/zsxx/bszs/bssqkh/index.htm>）。

(8) 五年内取得且至入学时仍在有效期内的英语水平证明复印件，复试时携带原件进行确认。以下英语证明材料选择一种：

①北京大学博士研究生英语水平考试（PKU-GATE）60 分及以上（2017 年 1 月-2019 年 1 月参加考试）；

②TOEFL（IBT）90 分及以上（2019 年 9 月 1 日后参加考试）；

③GRE300 分及以上（2016 年 9 月 1 日后参加考试）；

④IELTS（A 类）6 分及以上（2019 年 9 月 1 日后参加考试）；

⑤WSK(PETS 5) 考试合格证书（2016 年 9 月 1 日后参加考试）；

⑥全国大学英语四级考试 500 分及以上或六级考试 450 分及以上（2016 年 9 月 1 日后参加考试）；

⑦全国高校英语专业四级考试或八级考试合格证书（2016 年 9 月 1 日后参加考试）；

⑧在相应的英语国家或地区参加过英文授课学位项目学习并获得学位（2016 年 9 月 1 日后获得）；

⑨以第一作者身份发表或接收的英文专业性学术论文（2016 年 9 月 1 日以后发表或接收，已接收但未正式发表的论文还须提供导师签字、培养单位盖章的接收函复印件）。

(9) 能证明本人的科学研究及学习能力的其它相关材料。

材料寄送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北京大学理科一号楼 1295 室 袁老师收，联系电话：010-62759855。为保证材料准确送到，请务必使用 EMS 寄送材料，其他快递寄送的无法接收。

四、 考核办法

1. 初审

(1) 申请人提交申请材料后，招生工作小组将组织招生专家组对申请人所提交的材料进行审查，确认申请人资格，对申请人的研究潜力、科研创新能力进行评价。

(2) 综合初审结果和各招生专业的基本意向，确定复试人员名单，经研究生院审核后在数学科学学院网站公布，预计公布时间为 2021 年 1 月下旬或 2 月上旬。

2. 复试

考核时间一般安排在 2021 年 3 月中上旬，具体复试细则请关注数学科学学院网站发布的复试通知。

进入复试后，申请人须提交身份证原件、学历学位证书原件以及外语水平证明原件等材料，并按要求进行核查。持国（境）外学历学位证书者，还须同时提交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国（境）外学历学位认证书》原件供核查。如学院和中心对学历学位证书或外语水平证明等材料有疑问时，申请人须按照要求提交权威机构出具的认证报告。

招生工作小组将组织招生专家组对申请者的专业能力进行考核。复试形式为笔试和面试相结合的方式，均以百分制计分，60 分及格。笔试及格者方能进入面试。

3. 确定录取名单并公示

笔试、面试所占权重由各专业确定，复试前在网上公布。笔试或面试任意一项不及格者

不予录取。招生工作小组根据总成绩择优确定拟录取名单，报送学校审批通过后在数学科学学院网站公示 10 个工作日。

五、 违规处理

在博士生招生考核中有任何违规或弄虚作假等行为的，不论何时，一经查实，学校将按《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及相关规定严肃处理。对在校生，将通知其所在学校，由其所在学校按有关规定给予处分，直至开除学籍；对在职考生，将通知考生所在单位，由考生所在单位视情节给予党纪或政纪处分。构成违法的，由司法机关依法追究法律责任，其中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六、 监督机制

1. 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学院和中心将通过数学科学学院网站（网址：<http://www.math.pku.edu.cn/>）公布博士研究生招生的相关说明、考核程序、复试名单和拟录取名单。

2. 全部工作在学校及研究生院的指导、监督、检查下完成。

3. 学院博士生招生工作小组监督检查招生全过程，确保招生过程科学有序、公开透明、公正公平。

4. 对招生录取过程中出现的争议，报名者可向学院博士生招生工作小组提出申诉；若仍有争议，可向北京大学研究生招生办公室提出申诉。

七、 其它事项

1. 学习年限、毕业就业、学费、奖助学金、学生住宿等其他事项按我校招生简章的规定执行。

2. 有关招生指导教师的情况可参阅数学科学学院和北京国际数学研究中心网站的相关内容。

3. 若上级部门在 2021 年招生年度出台新的博士研究生招生政策，学院将做相应调整，并及时予以公告。

4. 招生说明的内容均由北京大学数学科学学院和北京国际数学研究中心负责解释。

八、 招生咨询

数学科学学院网址：<http://www.math.pku.edu.cn/>

咨询热线：(010) 62759855

咨询邮箱：zixun@math.pku.edu.cn

办公地点：北京大学理科 1 号楼 1295 房间

北京国际数学研究中心网址:

http://bicmr.pku.edu.cn/cn/content/page/phd_admission.html)

咨询热线: (010) 62744130

办公地点: 北京大学镜春园 78 号院 78106N 房间

对外咨询时间为每周一至周五 (上午 8:30-11:30, 下午 1:30-4:30)

北京大学数学科学学院

北京国际数学研究中心

2020 年 10 月 13 日